

四川长江包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上接 D38 版)

本报报道了国家现有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会汁处理方法的采用与公司目前所采用的和增发股份完成后拟采用的会计原则、会计政策和核算方法相一致。

(三) 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

- 1.本公司遵循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改变;
- 2.本公司有关的现行制度、汇率等无重大改变;
- 3.本公司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 4.本公司目前执行的税制、税率政策无重大改变;
- 5.本公司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投人生产;
- 6.本公司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供应价格无重大变化;
- 7.本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收购浪莎内衣股工作能在 2007 年 1 月 1 日前顺利完

成;

8. 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与浙江浪莎控股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能够顺利实施;

9. 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关于转让中元造纸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能够顺利实施;

10. 其他所有人为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 盈利预测报告说明

A. 公司编制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6]18 号文《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9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本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现行会计准则与之相关规定,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

现将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1. 会计政策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计价。

4. 计量基准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历史成本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交易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时,按当月月初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提供的汇率折合人民币;月末时,将外币账户的人民币余额按该月的外汇牌价折合人民币;月末时,按月末汇率折合的人民币金额与账面人民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汇兑损益在资本化损益中列支,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6. 现金流量表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且其价值变动风险较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7. 短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收到的股利、利息等,不确认为投资收益,作冲减投资成本处理。在持有期间取得股利或利息时,按类比短期投资的收益金额与市价,以市价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跌价损失。若某项短期投资整体投资市价降低时,按比例调整其投资成本并计提跌价准备。

8.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被破产财产或者遗产偿还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并冲销计提的坏账准备。

(1) 报账标准

本公司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被破产财产或者遗产偿还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并冲销计提的坏账准备。

(2) 坏账准备的核算方法

(3) 坏账准备的准确比例,计算应收款项是否应计提坏账和其他应收账款,预计坏账如有确凿证据证明其不符合相关坏账性质的人,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法结合,计提比例;当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很低时采用个别认定法,根据债务单位的偿债能力和现金流量状况合理确定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法的标准为:

账 龄	计 提 比 例
1 年以内	1%
1~2 年	3%
2~3 年	5%
3~4 年	15%
4~5 年	30%
5 年以上	60%

(4) 应收账款的确定方法

一般情况下存在多笔应收款项,且各笔应收款项账龄不同的情况下,收到债务单位当年偿还款项时,逐笔认定收到的是哪一笔应收账款;如果确实无法认定的,按照先发生先收的原则确认,剩余应收款项的账龄按上述同一原则确定。

9. 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工程成本等。

(1) 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度,定期盘点和不定期清查。

(2) 存货计价方法

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取得和发出时按计划成本计价,发出后按年结转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在产品、库存商品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数,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用途或最终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类别相关,则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分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和计价方法

本公司对于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除房屋建筑物外,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对于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除房屋建筑物外,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6) 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除房屋建筑物外,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7)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于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在资产负债表日,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减值损失,将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8) 固定资产的处置

本公司对于处置固定资产,按实际取得的价款减去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9)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

(10)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于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在资产负债表日,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减值损失,将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同固定资产条件下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②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

(1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债权投资按计划的应计利息于到期日确认为当期损益,但若其利息到期不能收回,则停止计提利息。到收回或未到预期前处置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同固定资产条件下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②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

(15)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如果与本公司有关的合同条款、政策等发生变化,从而导致本公司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本公司将按预计负债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 确认和计量的金额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金额=至当年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预计折旧率和折旧额。

(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在资产负债表日,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减值损失,将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0)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同固定资产条件下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②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

(21)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同固定资产条件下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②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

(24)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同固定资产条件下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②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

(27)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8)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9)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同固定资产条件下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②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

(30)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2)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同固定资产条件下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②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

(3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4)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同固定资产条件下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②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

(36)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7)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8)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同固定资产条件下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②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

(39)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0)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按其使用寿命作为直线法计算,并按计提的利息收入加减折价,溢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的金额,计入当期